

证券代码:600958 证券简称: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:2020-013

## **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职工董事任职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0年2月14日，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七次联席会议，选举陈晓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董事，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一致，尚待中国证监会认可其董事任职资格后履职（详见公司2020-008号公告）。

日前，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新《证券法》”）正式施行，根据新《证券法》以及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取消或调整证券公司部分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公告》（证监会公告[2020]18号），证券公司董事在任职前不再需要监管部门核准其任职资格。据此，陈晓波先生即日起正式履行公司职工董事职责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3月5日